· 中药研究 ·

艾的基原考证*

朱晔[1,2]，马蕊[1,2]，陈灵丽[3]，黄艳梅[1,2]，陈随清[1,2]

1. 河南中医药大学药学院，河南 郑州 450046；2. 豫药全产业链研发河南省协同创新中心，河南 郑州 450046；
3. 安徽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安徽 合肥 230000

摘要：艾最早以“冰臺”的别名出现于先秦时期《诗经》中，秦汉时期艾逐渐与白蒿通用。魏晋《名医别录》首次记载以艾叶作药用部位，并将其与白蒿区分。后世本草典籍基本延续《名医别录》观点，并补充了植物形态、用法功效、食疗等内容。明清时期对艾叶原植物特征记述翔实、绘图清晰，为后续艾叶基原的确立提供了重要依据。菊科蒿属植物艾（*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被确定为艾叶的唯一基原植物。艾叶与白蒿仅在秦汉及稍后时期存在混用或通用的现象，此后的历代本草均将艾与白蒿分开记载，二者形态特征、功效等各不相同。艾叶存在地区习惯用药，主要有野艾蒿、蒙古蒿、魁蒿、朝鲜艾、红足蒿等，尽管习用品数量较多，但均为菊科蒿属植物。相近的植物亲缘关系使得蒿属植物形态较为类似，因此民间常以同属植物作艾叶混用或代用，这类药材与正品艾叶间化学成分、临床疗效的差异有待后续研究。

关键词：艾；基原；本草考证
DOI：10.16368/j.issn.1674－8999.2026.05.166
中图分类号：R284.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8999(2026)05－1117－07

Textual Research on Herb Origin of Aicao (Artemisia Argyi)

ZHU Ye[1,2], MA Rui[1,2], CHEN Lingli[3], HUANG Yanmei[1,2], CHEN Suiqing[1,2]

1. College of Pharmacy, He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Zhengzhou Henan China 450046; 2. Collaborative Innovation Center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on the Whole Industry Chain of Yu Yao, He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Zhengzhou Henan China 450046; 3. Anhui Institute of Food and Drug Inspection, Hefei Anhui China 230000

Abstract: The origin of Aicao (Artemisia argyi) first appeared under the alias of "Bingtai" in the *Shi Jing* (*Book of Songs*). During the Qin and Han periods, Aicao gradually became interchangeable with Baihao (White mugwort). In *Ming Yi Bie Lun* of the Wei and Jin dynasties, it was first recorded that using leaves of Aicao as the medicinal part and distinguished them from Baihao. Later, in herbal works, the viewpoints of that in Ming Yi Bie Lun was basically followed and information on plant morphology, usage and efficacy, as well as dietary therapy was supplemented. During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descriptions of the original plant characteristics of the leaves of Aicao were detailed and illustrated clearly, providing important evidence for the subsequent identification of the original source of the leaves of Aicao. Today, Aicao (*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 a plant of the Asteraceae genus Artemisia, has been confirmed as the only original source of the leaves of Aicao. Aico leaves and Baihao were only mixed or used interchangeably during the Qin and Han periods and slightly later; in subsequent herbal texts, Aicao and Baihao were always recorded separately, and their morphological characteristics, efficacy, and other properties differ. There are regional medicinal practices for using of Aicao leaves, primarily including wild hao, Mongolian hao, Kui hao, Korean Ai, and Red－footed hao, among others. Although the number of commonly used varieties is relatively large, they are all Asteraceae genus Artemisia plants. The close botanical relationship makes the morphology of Artemisia species quite similar, leading to the common folk practice of mixing or substituting leaves from the same genus for Ai leaves. The differences in chemical composition and clinical efficacy between these herbs and genuine Ai leaves require further study.

Key words: Aicao; origin; textual research on herb

*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项目(82204551)；中央本级重大增减支项目(2060302)

艾叶是我国常用中药，药用历史悠久。2020 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规定艾叶为菊科蒿属植物艾（*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的干燥叶，具有温经止血，散寒止痛，祛湿止痒等功效，可用于吐血、衄血、崩漏、胎漏下血、皮肤瘙痒等证[1]。河南省为艾的传统道地产区，历史上汤阴北艾、汝阳角里艾负有盛名，近年来南阳宛艾也因质优效佳备受市场认可。古今诸多著作文献对艾虽多有提及，但不同时期艾的基原记载模糊而杂乱。此外，由于古时地区用药习惯不同、植物分类不系统、民间常就近取材等因素，存在多种蒿属近缘植物作药用艾叶混用或代用的情况，导致早期艾叶基原较为复杂。因此，本文通过查阅大量本草文献著作，根据文字记载及附图，探讨分析古代文献著作中所载艾叶的具体植物，从本草学的角度梳理艾基原的历史沿革，理清溯源，以期为全国艾品种资源的深度开发与其他习用品的利用提供参考。

1　先秦两汉时期

艾的记载首见于《尔雅·释草》，言："艾，冰臺。"最早，艾曾与白蒿存在名实混淆的情况。先秦时期《诗经》[2]既载艾"彼采艾兮，一日不见，如三岁兮"，又载有白蒿"于以采蘩（白蒿）[3]、于沼于沚"。战国时期医方著作《五十二病方》[4]除收录艾灸法治"肠穨"、艾熏法治"朐养（痒）"外，还有"以疾（蒺）黎（藜）、白蒿封之"治疗蝎子蜇伤之方，即艾与白蒿作为两味药分别记载的。然至汉代《神农本草经》[5]却未见艾的记载，仅将白蒿列为上品，称其"味甘平""生川泽"。东汉王逸注《楚辞》："艾，白蒿也。"说明此时艾与白蒿出现了名实混乱。梅全喜[6]考证后分析推测，先秦时期民间认为艾和白蒿是不同的两种植物，至秦汉及稍后时期，或因白蒿与艾形态相近，逐渐形成了混用或通用的现象。但由于并无二者的基原描述及附图，《神农本草经》中的白蒿具体基原无法明确判定。此后，历代本草开始将艾与白蒿分开记载，形态特征、功效应用等各不相同，但仍未对二者进行准确区分。

2　魏晋南北朝时期

西晋时期，张华《博物志·戏术》解释了"冰臺"一名的由来："削冰令圆，举以向日，以艾于后承其影，则得火[7]。"这表明古人最早是将艾作引火之物使用。南北朝时期，陶弘景《名医别录》[8]首次记载以艾叶作药用部位："味苦，微温，无毒。主灸百病，可作煎，止下痢，吐血，下部匿疮，妇人漏血，利阴气，生肌肉，避风寒，使人有子。"所载之功效与今之艾叶基本相同，书中还对艾叶的生境、采收时间做了记述："生田野。三月三日采，暴干。"认为艾叶遍布田野，随处可见，在农历三月三日采摘，可晒干入药。《名医别录》另收载白蒿："无毒。生中山，二月采。"根据书中描述，艾与白蒿的生境、采收时期皆不同。尔后陶弘景于《本草经集注》[9]言白蒿："蒿类甚多，而世中不闻呼白蒿者，方药家既不用，皆无复识之。"此时白蒿已少用或不用，因此推断人们已将艾与白蒿区分为两种不同的药材。但该时期只述及生境采收、功效用法，没有艾叶基原植物形态的描述。

3　唐宋时期

魏晋南北朝后的历代本草均将白蒿与艾分列条目，唐代孙思邈《千金翼方》[10]、苏敬《新修本草》[11]悉数沿用陶弘景的观点。宋代苏颂首次提及艾叶的植物形态，《本草图经》[12]曰："旧不著所出州土，但云生田野，今处处有之，以复道者为佳。云此种灸百病尤胜。初春布地生苗，茎类蒿，而叶背白，以苗短者为佳。三月三日、五月五日采叶，暴干，经陈久方可用。"书中还附有"明州艾草"墨线图（图 1A），复道即今河南安阳汤阴县伏道乡[13]，明州为今浙江宁波市，宋时视河南为道地产区。而后唐慎微在《证类本草》[14]中转载了苏颂关于艾草的形态描述，"茎类蒿，叶背白"及绘图"叶片形态"等特征与现代药用艾叶植物形态"中部叶卵状三角形或椭圆形，基部极狭或渐狭成短或稍长的柄，叶片羽状或浅裂，裂片边缘有齿"基本一致，图文分析可以确定宋朝时期所用的艾与现代菊科蒿属植物艾（*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的特征相符。

4　明朝时期

明朝时期的本草典籍对艾叶植物形态特征描述最为详尽，陈嘉谟《本草蒙筌》[15]引《本草图经》云："初春布地生，与草蒿状颇类。但叶背白，风动微香。每端午朝，天明多采。"在苏颂所述的基础上增加了艾叶具有香味，需得在日出前采收的特点。《本草品汇精要》[16]载："道地蕲州、明州。"蕲州即为今湖北蕲春县，《本草蒙筌》描述了当时人们对蕲艾的追捧程度："其治病症，遍求蕲州所产独茎、圆叶、背白、有芒者，称为艾之精英。倘有收藏，不吝价买。彼处仕宦，亦每采此。两京送人，重纸包封，以示珍贵。名益传远，四方尽闻。"并配有蕲州艾叶图

（图 1B）。但陈嘉谟进一步考证曰："以形状考之，九牛草者即此。人多不识，并以艾呼。"提出"蕲州艾叶"基原为"九牛草"的观点。李时珍在《本草纲目》[17]九牛草项下反驳了这一说法："陈嘉谟《本草蒙筌》以此为蕲艾，谬也。"除陈嘉谟对九牛草的植物特征做了较为详细的描述，后世并未对九牛草进行深入的考证研究，致使九牛草的基原问题始终未有结论。从"蕲州艾叶"附图可以看出该植株茎直立，叶互生四布，分为五尖，与现今所用艾特征吻合，并不似九牛草"叶圆长[14]"。罗丹丹等[18]将历代本草中九牛草的性状记载与《中国植物志》艾组植物形态描述进行比较，发现九牛草符合艾组真艾系植物的性状特征，经进一步本草图文考证和实地调查采样比对后，推断认为古代本草记载九牛草基原植物应为真艾系植物宽叶山蒿［*Artemisia stolonifera*（Maxim.）Komar.］，是艾的同系近缘种之一，《中国植物志》记载其作艾替代品使用。有研究表明，宽叶山蒿叶片非腺毛含量高、出绒率高、燃烧值高，可做优质灸材，具有广泛的应用和开发前景，目前江西省已开展了"九牛草"的系统研究与产业开发[19-20]。

李时珍对家乡蕲州所产的艾十分推崇，《本草纲目》云："宋时以汤阴复道者为佳，四明者图形。近代惟汤阴者谓之北艾；四明者谓之海艾。自成化以来，则以蕲州者为胜，用充方物，天下重之，谓之蕲艾。"记载了艾叶历代从汤阴北艾（河南）、四明海艾（浙江）到蕲州蕲艾（湖北）的道地产地变迁，又对蕲艾着重笔墨："此草多生山原，二月宿根生苗成丛，其茎直生，白色，高四五尺，其叶四布，状如蒿，分为五尖，椏上覆有小尖，面青背白，有茸而柔厚。七八月叶间出穗如车前穗，细花，结实累累盈枝，中有细子，霜后始枯。皆以五月五日连茎刈取，暴干收叶。"附带"金陵本"植物形态图（图 1C），图文描述均为现代艾叶植物形态鉴定的典型特征。卢之颐的《本草乘雅半偈》[21]承袭《本草纲目》观点，言蕲艾："生山谷田野间，蕲州者最贵，四明者亦佳……茎直上，高四五尺，叶四布，具五尖九尖者胜，椏上覆有小尖，面青背白……蓍草类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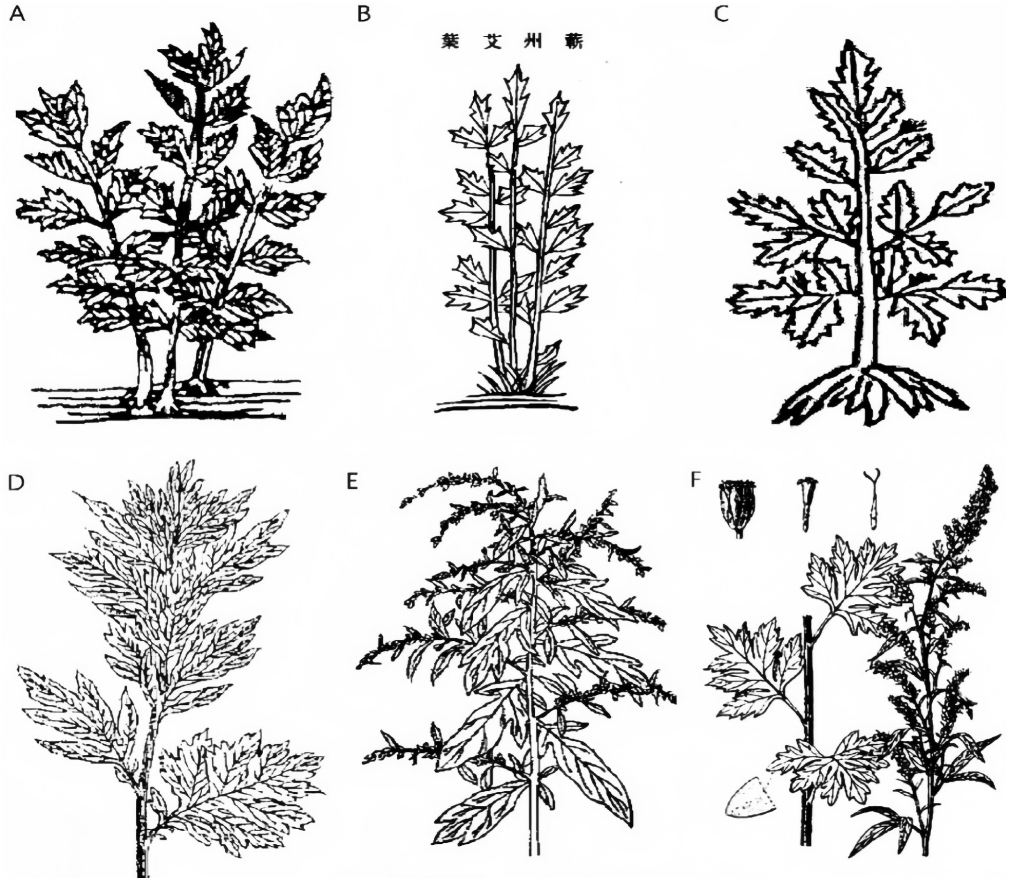
以上记载表明，明代后蕲州艾逐步成为商品主流，自此奠定了蕲艾的历史地位，并且明朝艾的形态品种已非常固定，对艾的认识与唐宋时期几乎一脉相承。植物形态方面：茎直立，被白色短柔毛。叶片卵状椭圆形，羽状深裂，裂片椭圆状披针形，边缘具粗锯齿，上面暗绿色，稀被白色软毛，下面灰绿色，密生绒毛。花期 7—8 月，茎下部叶在开花时枯萎。资源方面：初春萌发，处处可见，资源丰富，阴历五月五日前后采收。综上所述，唐至明时期历代本草所述形态与艾相似，基本确定明朝时期所载艾即为今正品艾。

5　清朝时期

清代本草关于艾叶的记载主要集中在功效，《本经逢原》[22]载："艾性纯阳，故可以取太阳真火，可以回垂绝元阳，服之则走肝脾肾三阴，而逐一切寒湿，转肃杀之气为融和。"《本草备要》[23]载："理气血，逐寒湿，暖子宫，止诸血，温中开郁，调经安胎。治吐衄崩带，腹痛冷痢，霍乱转筋。杀蛇治癣。"表明此时本草典籍对艾叶温经止血、祛湿止痒等药用价值较为认同。同时期祁州（今河北安国）所产优良品种"祁艾"声誉渐传，《祁州志》[24]物产篇中亦有记载。但皆对艾形态较少描述，仅吴其濬《植物名实图考校释》[25]中附有两张艾叶苗叶期（图 1D）、花实期（图 1E）绘制图，对所载植物的特征进行了准确描绘。该植物茎直立，上部分枝，单叶互生，叶卵状三角形或椭圆形，有柄，羽状深裂，裂片椭圆形至椭圆状披针形，边缘具不规则的锯齿。头状花序椭圆形，在分枝上排成小型的穗状花序或复穗状花序，花后头状花序下倾。对比《中华本草》[26]，发现该植物与菊科植物艾的叶特征高度吻合，见图 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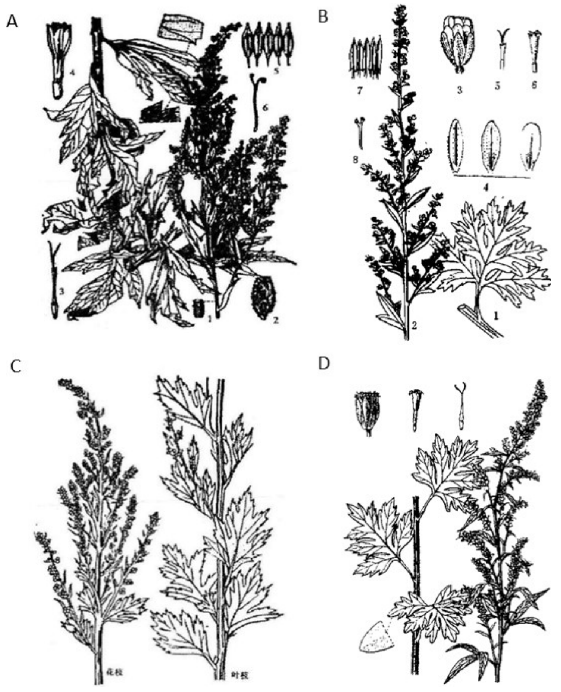
6　近现代时期

20 世纪 50 年代，因形态过于相似，中药文献常把艾叶原植物记作主产于欧洲的同属植物，如《国药提要》[27]载艾叶的正品基原为北艾（*A. vulgaris* L. var. *indica* Maxim.）。此"北艾"并非汤阴所产药材，而是原载于《希腊本草》（The Greek Herbal of Dioscorides），广布于欧洲大陆及北美，我国仅新疆部分地区有分布，不是中国传统艾叶的基原[28]。直至 1963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9]出版，正品艾叶基原被重新确定："本品为菊科（*Compositae*）植物艾 *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 的干燥叶。"其后历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均规定菊科植物艾为艾叶的唯一基原植物。《中药志》[30]、《河南植物志》[31]、《全国中草药汇编》[32]、《中华本草》[26]与《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记述艾叶来源一致。对比本草附图（图 2）可见所描绘艾植物形态基本一致，认为近现代著作中所记载的艾叶基原应为菊科植物艾（*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



注：A：《本草图经》明州艾草；B：《本草蒙筌》蕲州艾叶；C：《本草纲目》（金陵本）艾草；D：《植物名实图考》艾草苗叶期；E：《植物名实图考》艾草花实期；F：《中华本草》艾。

图 1　历代本草所附艾叶图



注：A：《中药志》艾；B：《河南植物志》艾蒿；C：《全国中草药汇编》艾；D：《中华本草》艾。

图 2　近代本草所附艾叶图

综上所述，艾的药用历史悠久，历代本草学著作均对艾有所记载。但秦汉时期记载信息有限，导致艾与白蒿混淆。南北朝时期，《名医别录》首次记载艾叶入药。最早对艾的性状、产地详细描述的是宋代《本草图经》，并附有精美墨线图。明清时期的本草专著基本沿承唐宋时期的观点，完善和补充了艾的植物形态与功效。通过考证，基本明确自唐代起，历代本草医书所载艾与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收录的艾基原一致。

艾的道地产区也存在变迁，宋代艾叶道地药材为北艾、海艾，明代增加蕲艾，清代增加祁艾，现代以宛艾、蕲艾、祁艾为道地药材[33]。南阳市简称宛，所产的艾被外界称为“宛艾”，河南省南阳市是公认的艾产业重要发源地，被誉为“世界艾乡”[34]。随着时代的发展，如今河南省南阳市艾草种植面积、对外贸易值和加工产值均居全国首位，南阳种植的艾草因产量大、品质好，在艾草市场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35]。目前市场上主要有“宛艾”“蕲艾”“北艾”及安徽、湖南、四川等主产区所产的艾叶[36]。

7　讨论

7.1　艾的地方习用品种　除正品艾以外，在一些地区还存在艾的地方习用品种，经考证多为艾叶的同属植物。《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整理的主要品种有："野艾蒿（*Artemisia lavandulifolia DC.*）、蒙古蒿[*Artemisia mongolica*（Fisch. ex Besser）Nakai]、魁蒿（*Artemisia princeps* Pamp）、朝鲜艾（*Artemisia argyi* Lévl. et Vant. *var. gracilis* Pamp.）、红足蒿（*Artemisia rubripes* Nakai）。"该书对 6 种药材性状和组织进行鉴别，得出结论："其亲缘关系非常相近，原植物形态生药性状极为相似……朝鲜艾、野艾蒿、魁蒿三种特征较一致，和艾叶差距较小，而红足蒿、蒙古蒿和艾叶差距略大。"《中国植物志》记载艾的同系近缘种有宽叶山蒿[*A. stolonifera*（Maxim.）Komar.]、湘赣艾（*Artemisia gilvescens* Miq.）、南艾蒿（*Artemisia verlotorum* Lamotte.）等。具体地方习用品植物形态、产地及使用地区见表 1[28,37-40]。这类药材与正品艾叶间其他方面的差异有待后续研究。

表 1　艾叶地方习用品产地及植物形态差异

原植物名称	学名	药材名	产地	植物形态差异
野艾蒿	*Artemisia lavandulifolia* DC.	艾叶	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西藏自治区不产外，全国均有分布	茎中部叶长圆形或近圆形，一至二回羽状全裂，裂片条状披针形，基部有羽状分裂小假托叶；上部叶羽状全裂，具短柄或近无柄
蒙古蒿	*Artemisia mongolica*（Fisch. ex Besser）Nakai.	艾叶	分布于我国北部、东北及东部各地区	叶纸质或薄纸质，中部叶二回羽状全裂或深裂，叶柄长，两侧有小裂齿；上部叶羽状全裂，无裂齿，无柄
魁蒿	*Artemisia princeps* Pamp.	艾叶	分布于我国北部、东部、西部及西南部	叶厚纸质，茎中部叶长圆形，羽状深裂或半裂，偶有全裂，基部卵形具小型假托叶；上部叶小，羽状深裂或全裂，具短柄
朝鲜艾	*Artemisia argyi var. gracilis* Pamp.	艾叶	除西北沙荒地区、西南高寒及华南高温地区以外，各地均有分布	叶片长卵形，近羽状全裂；茎中部叶片宽卵形，第一回为羽状深裂，裂口超过叶缘至中轴的一半
红足蒿	*Artemisia rubripes* Nakai.	艾叶	生长于我国东北、北部及东部部分地区	中部叶（一至）二回羽状分裂，基部常有小型假托叶；上部叶椭圆形，羽状全裂，裂片先端尖锐，不再分裂
宽叶山蒿	*Artemisia stolonifera*（Maxim.）Komar.	艾叶	分布于我国北部、东北及东部各地区	叶厚纸质，茎中部叶卵状或倒卵状矩圆形，羽状深裂或浅裂；基生叶、茎下部叶椭圆形，不分裂，叶基部渐狭成短柄
湘赣艾	*Artemisia gilvescens* Miq.	艾叶	分布于江西、安徽、湖北、湖南、四川等地	叶厚纸质，茎中部叶长圆形，或卵状椭圆形，中央裂片椭圆形，先端尖，两侧裂片椭圆状披针形，先端钝。上部叶椭圆形，不分裂，边缘稍反卷
南艾蒿	*Artemisia verlotorum* Lamotte.	艾叶	除西北、华北不产外，全国均有分布	叶纸质，干后常成黑色；茎中部叶卵形或宽卵形，一（至二）回羽状全裂，裂片披针形或线状披针形，先端尖锐，边反卷
灰苞蒿	*Artemisia roxburghiana* Bess.	艾叶	分布于山西（南部）、甘肃（南部）、青海、湖北（西部）、四川（西部）、贵州、云南、西藏自治区	茎中部叶二回羽状全裂，两侧中部裂片又羽状深裂或全裂，小裂片披针形，渐尖，基部有抱茎的假托叶
白叶蒿	*Artemisia leucophylla*（Turcz. ex Bess.）C. B. Clarke.	艾叶	分布于我国东北、西北、西南及北部各地区	叶薄纸质，中部与上部叶羽全裂，裂片线状披针形、线形、椭圆状披针形，无柄
秦岭蒿	*Artemisia qinlingensis* Ling et Y. R. Ling.	艾叶	河南（西南部）、陕西（南部）、甘肃（东部）	叶厚纸质，下部叶二回羽状分裂，有长叶柄；中部叶二回羽状分裂，裂片再次羽状深裂或浅裂，先端钝尖或圆，基部常有两对栉齿状抱茎的假托叶

续表 1　艾叶地方习用品产地及植物形态差异

原植物名称	学名	药材名	产地	植物形态差异
辽东蒿	*Artemisia verbenacea* (Komar.) Kitagawa.	艾叶	分布于我国东北、华北、西北及四川(西部)	叶纸质,背面密被灰白色蛛丝状绒毛;下部叶卵圆形或近圆形,一至二回羽状深裂,稀全裂
歧茎蒿	*Artemisia igniaria* Maxim.	艾叶	分布于我国北部、东北各地区	叶稍厚,纸质,茎中部叶卵形或宽卵形,羽状分裂,第一回羽状深裂,裂片椭圆形或长圆形,基部渐狭成柄
矮蒿	*Artemisia lancea* Van.	艾叶	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西藏自治区不产外,全国均有分布	中部叶长卵形或椭圆状卵形,一(至二回)羽状全裂,稀深裂,裂片披针形或线状披针形,先端锐尖,边外卷,基部假托叶状
五月艾	*Artemisia indica* Willd.	艾叶	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西藏自治区不产外,全国均有分布	茎具棱,分枝多;茎中部叶卵形或椭圆形,一(至二)回羽状全裂或深裂,裂片椭圆状披针形、披针形或线形,近无柄

7.2　艾与白蒿基原变革　早期艾与白蒿在不同历史时期中出现过一定的混用。通过查阅前人对艾与白蒿的考证,发现两者差异主要集中在生境、功效、形态等方面。《诗经》言:“于以采蘩(白蒿),于沼(积水的洼地)于沚(水中的小块陆地)。”李时珍[17]曰:“白蒿处处有之,有水陆两种,本草所用,盖取水生者,故曰生中山川泽,不曰山谷平地也。”表明白蒿喜湿润环境,多生于川泽及水中陆地,可与艾“云生田野”加以区分。经王汉章等[41]依照植物生境、习性考证认为《本草纲目》《神农本草经》之白蒿,实则指今菊科蒿属植物蒌蒿(*Artemisia selengensis* Turcz. ex Bess.)。张树人[42]对历代本草记载的白蒿“叶似细艾,上有白毛错涩,从初生至枯,白于众蒿”“味甘平。主五脏邪气,风寒湿痹,补中益气”等特征进行了考证,通过分析对比性味、功效、形态,得出古代本草学所载的白蒿为今菊科蒿属植物大籽蒿(*Artemisia sieversiana* Ehrhart ex Willd.)的结论。梅全喜[43]对艾与白蒿的历史沿革进行了详细的考证,指出在秦汉时期之前白蒿与艾是不同的植物,秦汉至唐时期白蒿与艾及其近邻种混用,导致白蒿包括了艾及其近邻种,至唐代以后历代所用白蒿的主流种便是蓬蒿,即大籽蒿。由于蒿属的药用植物外部形态非常相似,考证困难,因此不同学者考订结论各不相同,值得进一步细致区分研究。

8　结语

艾最早以“冰臺”的别名出现于先秦时期《诗经》中,秦汉时期艾逐渐与白蒿通用。魏晋《名医别录》首次记载以艾叶作药用部位,并将其与白蒿区分。后世本草典籍基本延续《名医别录》观点,并补充了植物形态、用法功效、食疗等内容。明清时期对艾叶原植物特征记述翔实、绘图清晰,为后续艾叶基原的确立提供了重要的依据。如今,菊科蒿属植物艾被确定为艾叶的唯一基原植物。艾叶与白蒿仅在秦汉及稍后时期存在混用或通用的现象,此后的历代本草均将艾与白蒿分开记载,二者形态特征、功效等各不相同。现代对于白蒿的基原植物颇有争议,具体基原植物尚不清晰。艾叶道地产区也随着时期不同而不断演变。根据考证结果,艾叶基原植物为菊科植物艾,同时存在地区习惯用药,主要有野艾蒿、蒙古蒿、魁蒿、朝鲜艾、红足蒿等,尽管习用品数量较多,但均为菊科蒿属植物。相近的植物亲缘关系使得蒿属植物形态较为类似,因此民间常以同属植物作艾叶混用或代用,这类药材与正品艾叶间化学成分、临床疗效的差异有待后续研究。

参考文献:

[1]国家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M]. 北京: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2020:91.
[2]诗经[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20:11,66.
[3]阮元. 阮刻尔雅注疏[M].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21:527.
[4]严健民. 五十二病方注补译[M]. 北京:中医古籍出版社,2005:49,109,136-138.
[5]神农本草经[M].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8:36-37.
[6]梅全喜. 艾叶考证拾零[J]. 基层中药杂志,1997,11(4):6-8.
[7]赵存义,赵春塘. 本草名考[M]. 北京:中医古籍出版社,2000:119-120.
[8]陶弘景. 名医别录[M]. 尚志钧,辑校.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86:52,155.
[9]陶弘景. 本草经集注[M]. 尚志钧,尚元胜,辑校.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94:316.
[10]孙思邈. 千金翼方[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0:112.
[11]苏敬. 新修本草[M]. 尚志钧,辑校. 合肥: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1981:238.
[12]苏敬. 本草图经[M]. 尚志钧,辑校. 合肥: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4:208.
[13]黄璐琦,邱玏. 有关《本草纲目》中北艾产地修订[J]. 中国中药杂志,2014,39(24):4887-4890.
[14]唐慎微. 证类本草[M]. 北京:华夏出版社,1993:244,641.
[15]陈嘉谟. 本草蒙筌[M]. 张印生,韩学杰,赵慧玲,主校. 北京:中医古籍出版社,2009:146.
[16]刘文泰.《本草品汇精要》校注研究本[M].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4:185.
[17]李时珍. 本草纲目[M]. 北京:科学出版社,1998:110,115,117.
[18]罗丹丹,彭华胜,詹志来,等. 九牛草的本草考证[J]. 中国中药杂志,2020,45(17):4081-4088.
[19]江西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 一种宽叶山蒿在制备灸材材料中的应用:CN201910948569.3[P]. 2020-01-24.
[20]李双鸽,赵亚臣,李慧,等. 不同遮荫度对宽叶山蒿生长和品质的影响[J]. 中国中药杂志,2023,48(14):3715-3721.
[21]卢之颐. 本草乘雅半偈[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16:350.
[22]张璐. 本经逢原[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07:69.
[23]汪昂. 本草备要[M]. 沈阳: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1997:20.
[24]罗以桂. 祁州志[M]. 清乾隆 21 年(1756)刻版重印:卷 7.
[25]吴其濬. 植物名实图考校释[M]. 北京:中医古籍出版社,2008:219.
[26]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华本草》编委会. 中华本草[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668.
[27]於达望. 国药提要[M]. 杭州:新医书局,1950:4.
[28]楼之岑,秦波. 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M]. 北京:北京医科大学中国协和医科大学联合出版社,1995:873-913.
[29]卫生部药典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63:24-25.
[30]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中药志[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59:280.
[31]丁宝章. 河南植物志[M].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1:652.
[32]《全国中草药汇编》编写组. 全国中草药汇编[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75:271.
[33]吴孟华,邓静,张英,等. 岭南鲍姑艾(红脚艾)的品种考证[J]. 中药材,2022,45(1):235-241.
[34]冯春久,曹国宏,曹怡然. “世界艾乡”的全产业链构建:南阳市高质量发展艾产业综述[J]. 农村农业农民,2021(21):5-7.
[35]庄二平,郑真. 南阳市艾草产业发展分析[J]. 农村经济与科技,2022,33(3):147-149.
[36]武娟. 艾绒的鉴定、质量分析及蕲艾绒分级标准研究[D]. 武汉:中南民族大学,2020.
[37]肖培根. 新编中药志[M].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2002:431.
[38]中国科学院中国植物志编辑委员会. 中国植物志[M].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6:87-151.
[39]张元,康利平,郭兰萍,等. 艾叶的本草考证和应用研究进展[J]. 上海针灸杂志,2017,36(3):245-255.
[40]聂韡,刘畅,单承莺. 艾草的本草考证及资源分布[J]. 中国野生植物资源,2019,38(4):93-95,105.
[41]王汉章,杨毅生,卢智玲,等.《神农本草经》白蒿的考证[J]. 中药材,2001,24(4):294-295.
[42]张树人. 白蒿本草考证[J]. 时珍国医国药,1999,10(4):321.
[43]梅全喜. 白蒿的本草考证[J]. 中药材,1995,18(11):584-586.

收稿日期:2025-11-24
作者简介:朱晔(1998-),女,河南商丘人,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中药质量评价与分子生药学研究。
通信作者:马蕊(1992-),女,河南鄢陵人,医学博士,讲师,主要从事中药资源与分子生药学研究。E-mail:18237146168@163.com

编辑:纪彬